國立中興大學115學年度第1學期進修學士班新生休學申請書(限開學日前使用)

學號		學院			系(所)(□學士□進修學士□碩士□博士)	年級
姓名		性別		出生	年 月	Email：
通訊處						
聯絡電話		聯絡電話：(行動)			(住家)( )	
申請休學期限		自 學年度第 學期至 學年度第 學期止				
休學原因(擇一)	1. **列入休學年限**，累計以二學年為原則。(學則第34條) □傷病 □經濟 □出國 □家庭 □工作 □撰寫論文 □考試訓練(含考公職、教育實習) □成績 □校系不符期待(含重考、志趣不合) □就學環境(含學校位置、設施、人際關係) 2. **不列入休學年限**，但須檢附相關證明文件。 □懷孕 □哺育幼兒 □服兵役 □參加教育部「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方案」					
退費說明(擇一)	**註冊日後須完成繳交學雜費、學分費（含助學貸款者）始能辦理休學。(依辦理時間並參照行事曆勾選)** □1. 註冊日（含）之前退還所繳費用 □2. 學期1/3（含）之前，退還所繳學雜費與學分費三分之二 □3. 學期2/3（含）之前，退還所繳學雜費與學分費三分之一 □4. 休學截止日前，不退還所繳學雜費與學分費					

辦理離校程序(請依序由左至右、由上至下核章)

申請人 簽章	**家長(或監護人)** 同意簽章	**系所承辦人**	**導師(或指導教授)** 同意簽章	**系、所主管**	圖書館
年 月 日	(已成年者免) (簽名如係偽造由申請人負責)				(圖書館一樓)
課外活動組	生輔組	學安室 (兵役)	國際處(外籍生、陸生)/ 學安室(僑生)/ 生發中心(原住民生)	健康及諮商 中 心	住輔組
(雲平樓一樓) (研究生免) (進修學士班免)	(惠蓀堂二樓)	(惠蓀堂二樓) (女生免)	(行政大樓三樓/ 惠蓀堂二樓/三樓) (一般生免)	(惠蓀堂四樓)	(男女宿服務中心) (非住宿生免)
師資培育中心	出納組	註冊組承辦人	註冊組組長	教務長	校 長 **(授權教務長代決)**
(社管大樓九樓) (未修教育學程者免)	(行政大樓二樓)	(行政大樓一樓) 進修學士班(綜大一樓)	(行政大樓一樓)	(行政大樓三樓) (教務處)	(行政大樓三樓) (教務處)

備註	1. 學生申請休學時，須查驗**學生證**。 2. 如本人無法親自到校辦理，得填具**委託書**及檢附**雙方身分證件正本**，委託親友代為辦理。 3. **註冊日(含)前辦妥休學者，免繳學雜費；註冊日以後辦理休學，未繳費者需完成繳交學雜費、學分費後，始能辦理。** 4. 本申請書經各相關單位審查核章後，交還註冊組承辦人，以憑核發休學證明書，未繳回此單者不發給任何證明文件。

安心就學　專注學業

為協助本校同學順利完成學業，
提供各項經濟扶助措施，如：

◎就學貸款
◎學雜費減免
◎生活助學金
◎急難慰問金
◎校內外各項獎助學金

相關詳情，歡迎洽生輔組諮詢或至
助學資訊專頁瀏覽(網址請掃QR碼連結)。

中興大學守護每位學生的學習權益。若您在校園生活或學業發展中需要額外的支持，請務必讓我們知道。透過導師引領、諮商關懷或行政資源對接，我們將竭盡所能提供協助，確保您在求學路上無後顧之憂。

助學相關協助-生活輔導組 04-22871084 living@nchu.edu.tw
身心諮商輔導相關協助-健康及諮商中心 04-22840241 counsel@nchu.edu.tw
學籍、成績相關行政協助-註冊組 04-22840212 registra@nchu.edu.tw